

# 江西省教育厅

## 关于开展“全省大学生就业育人大讲堂”活动的通知

各高校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决策部署，按照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网络视频会议和《教育部关于做好2023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〔2022〕5号）要求，进一步强化就业育人建设，提高思政育人成效，引导全省大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和择业观，促进我省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，省教育厅决定组织举办“全省大学生就业育人大讲堂”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活动主题

同心共就 育人育才

### 二、活动时间

2023年2月起，每周五晚上19:00—21:00（如有变动，以就业微信群的临时通知为准）。

### 三、举办单位

主办：江西省教育厅

承办：省教育厅高教处、省教育评估监测研究院

#### 四、授课教师

由省教育厅邀请机关事业单位或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方面的专家、已就业的高校毕业生担任公益课授课教师。

#### 五、授课内容

##### 1. 就业指导（1小时）。

专家就职业生涯规划、毕业生就业创业方针政策与形势分析、求职分析、职业决策、求职简历、个体面试、群体面试、就业心理、职业素质养成、就业安全教育等方面进行指导。

##### 2. 案例分享（1小时）。

已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分享自己就业创业的成功经验与体会，重点分享自身服务国家发展战略的经验体会。

#### 六、授课方式

线上授课。通过“江西省就业育人大讲堂”抖音号进行线上授课。



#### 七、活动要求

##### 1. 广泛宣传。各高校要充分利用本校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

辅导员工作群等活动进行广泛宣传，让全体在校学生及时知晓活动内容和安排。

**2. 加强组织。**各高校要切实做好就业育人大课堂组织观看工作，积极组织本校全体在校大学生、辅导员和就业干事等人员上线观看。省教育厅将在每次直播后向各高校反馈观看人员名单，并作为对高校就业日常工作的考核指标之一。

**3. 注重实效。**为保证收看实效，各高校要对学生听课作出具体要求，坚决杜绝流于形式听课的现象发生。

(联系人：黄一诺，电话：0791—86765887，邮箱：542442674@qq.com)

